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47/2012 號

有關為長沙欄及稔樹灣村提供自來水的提問

黃漢權議員通知本會，在本年 4 月 23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，他將會提出以下問題：

“ 坪洲長沙欄及稔樹灣村一直沒有自來水供應，村民惟有以山坑水和水塘水作為食用水，但由於水質欠佳，村民健康因而受到影響。村民約於 5 至 6 年前已多次要求有關部門提供自來水，但部門以諸多藉口推搪，一直沒有行動。村民食用泥水，情況與一街之隔的愉景灣有天壤之別。請水務署及離島民政事務處(“民政處”)委派代表出席會議，回應下列問題：

- (1) 民政處在村民提出供應自來水的要求後，在此5至6年間採取了什麼的行動?
- (2) 水務署在此5至6年間，有沒有計劃或採取行動以解決村民的困難?
- (3) 水務署有否測試水質，以評估這些山坑水是否適合飲用?若有，請告知測試的次數、日期及結果。
- (4) 何時可落實為村民提供自來水?並請提供工程時間表。
- (5) 根據政府政策，究竟是人命重要或是成本效益重要?
- (6) 政府可以為雀鳥的生存，而多花接近100億元填海興建焚化爐，為何不能為村民的生命安全提供自來水供應?政府又如何衡量雀鳥與人的生命?希望水務署及民政處協助詢問有關部門的意見，並於會上作出解釋。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
檔號： IDC 13/6/1/2 (4)

IS 108/6/06

日期：2012 年 3 月 22 日